

贵州省自然资源厅

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《贵州省规划许可管理指南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各市（州）、贵安新区，县（市、区、特区）自然资源主管部门：

为贯彻落实《自然资源部关于加强和规范规划实施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》的精神，切实履行规划实施监督管理职责，结合自然资源部正在征求意见的《规划许可审查要点指南（试行）》和我省实际，我厅制定了《贵州省规划许可管理指南（试行）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各地参照执行。

下一步，我厅将根据国家关于“一书三证”规划许可的新要求和各地实际管理情况及时补充完善《贵州省规划许可管理指南（试行）》。

附件：贵州省规划许可管理指南（试行）

